

新疆艺术学院各专业分数线划定表（云南）

序号	专 业		文化课 分数线	专业课 分数线	综合分 分数线	备注
1	广播电视编导		465	合格	-	
2	戏剧影视文学		465	合格	-	
3	播音与主持艺术		400	合格	430	
4	美术 学类	美术学（美术教育）	400	合格	465	
		绘画				
		雕塑				
		摄影				
		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（舞台美术设计）				
5	设计 学类	动画	400	合格	430	
		视觉传达设计				
		环境设计				
		服装与服饰设计				
6	音乐 表演	琵琶	370	155	-	
		流行演唱	370	137	-	

注：我校各专业校考满分 200 分。